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155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实际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监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穆松金先生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陈晖先生代出席并在相关文书上签字,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涂国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吴志明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提名付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吴志明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经公司董事涂国勇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王蕾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吴志明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吴志明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涂国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深圳威大及旭龙电子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方案;同意公司为深圳威大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旭龙电子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授权董事长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方案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签署、更改相关协议(含担保协议),或办理其他有关手续,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决策程序。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了解了付欣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我们认为其具备董事相应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工作。我们同意提名付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吴志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附:付欣先生简历  
付欣,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商学院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职于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安防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深圳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157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新聘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付欣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安排原因,付欣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付欣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付欣先生的辞职报告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王蕾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蕾女士已于2014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合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王蕾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审核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聘任王蕾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查阅王蕾女士的个人履历,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能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了解王蕾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我们认为其具备董事会秘书相应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工作。我们同意聘任王蕾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对付欣先生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及规范运作方面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附:王蕾女士简历  
王蕾,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MBA学历,曾在九鼎企业集团(深圳)、安防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陕西西安科技防范有限责任公司任职,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158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补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吴志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志明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涂国勇先生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补选副董事长周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附:周俊先生简历  
周俊,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在江苏东南通卓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中恒汇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职,2012年加入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历任中安消项目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安消副董事长、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160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6年3月18日,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澳洲安保集团100%股权及两处永久物业,泰国卫安控股,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9日披露的《中安消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2016年4月19日,公司取得澳洲安保集团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披露的《中安消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

2016年5月16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收购事项,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披露的《中安消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15)。

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情况  
2016年5月18日,公司完成泰国卫安(Impect Success Limited,United Premi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股权过户手续,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披露的《中安消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7)。

2016年7月14日,公司取得澳洲安保集团(Accurecor Pty Ltd及其下属公司,Lawmate Pty Ltd, Lawmate Australia Pty Ltd and Video Alarm Technologies Pty Ltd 100%股权过户注册登记文件,澳洲安保集团100%股权过户生效日期为2016年6月17日。

三、其他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实施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 富奥B 公告编号:2016-18

###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6年7月8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姜毅先生、张志强先生、周晓峰先生、付炳铎先生、吴云星先生、吴博达先生、朱文山先生、李晓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原证券事务代表冯星先生被借调至吉林省国资委工作,为确保公司证券事务的正常运行,根据总经理甘先国先生的提名,公司拟聘任王姝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王姝女士简历如下:  
王姝,生于1979年,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现负责公司股权管理及资本运作事务。曾任职于原富奥股份(现富奥股份)财务管理部;2009年7月进入原富奥股份公司上工作组任职;2013年3月至今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从事证券事务工作;2013年9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姝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富奥股份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7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永利债券
	基金代码	000287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8月17日
	暂停大额申购结束日	2016年8月1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8月1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结束日	2016年8月17日
	暂停大额申购(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0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最大限度保护持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日期说明	银华永利债券A 银华永利债券C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日期说明	000287 000288
	资产净值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基金总资产	2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日期说明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5年8月14日发布公告,自2015年8月17日起对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287)、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288)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银华永利债券A、银华永利债券C的合计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如单日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基金账户单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2000万元,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购失败,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2000万元限额的申购申请成功,其余确认失败。本公告目的为对上述暂停大额申购事项进行说明。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a)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全国免长途话费);b)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5日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7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银华纯债信用(LOF)
	场内简称	银华纯债
	基金代码	1618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7月18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7月1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7月1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说明	为最大限度保护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持有人利益,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1、本公告自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自2016年7月18日起(含2016年7月18日)对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如单日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3000万元,本基金将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基金账户单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3000万元,本基金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a)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全国免长途话费); b) 本公司网站: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天通股份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2008]38号)等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天通股份估值方法调整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金名称及调整范围  
1、基金名称: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87、000288)  
2、基金简称:银华永利债券  
3、基金代码:000287、000288  
4、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估值方法调整  
自2016年7月15日起,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天通股份,将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三、风险提示  
1、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可能与成本法估值方法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2、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公告 编号:2016(临)-44

###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下降)

项目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万元至-3400万元	盈利:1627.5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6元至-0.19元	盈利:0.0849元

注:上年同期数据为公司已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1、受啤酒行业周期性调整、大众消费能力持续疲弱以及2016年上半年降雨较往年较多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啤酒、麦芽的产销均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2、2016年以来国内证券市场的持续低迷使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出现较大持有损失。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做出,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有关2016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将在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16-050

###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灾区捐款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湖北部分地区连降暴雨,造成了严重的洪涝灾害,对灾区群众生活造成了较大影响。为履行社会责任,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广济药业”或“公司”)召开临时办公会议,决议:为帮助灾区救灾和支持灾后重建,公司向武汉市灾区捐款100万元。

公司在谋求自身发展的同时,努力践行作为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扶危济困,用实际行动回报社会,为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贡献自身力量。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华泽 公告编号:2016-125

###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业绩预告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500万元至-5500万元	盈利:903.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82至-0.102元	盈利:0.166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亏损主要原因:由于受有色金属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影响,兴龙实业公司本报告期主营业务同比大幅减少,产品价格持续走低,使得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经营性亏损增加,公司本期业绩低于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6年1-6月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15 证券简称:文投股份 编号:临2016-047号

###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7月14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赵高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参与董事9名,实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600086 股票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16-52

###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大股东股权质押解除质押暨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大股东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情况  
云南兴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实业”)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51,122,94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42%,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兴龙实业于2015年7月13日、7月14日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00万股及700万股、1400万股质押给国泰君安君享稳发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国泰君安君享汇质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临2015-87))。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实施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每10股转增20股,实施完成后,上述质押股份分别由700万股增加至2100万股、1400万股增加至4200万股。  
2016年7月14日,公司接到大股东兴龙实业通知,兴龙实业已将原质押给国泰君安君享稳发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本公司210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56%)及国泰君安君享汇质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本公司210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56%)、420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1%)无限售流通股进行到期购回交易,本次交易已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因新贷款需要,兴龙实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40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22%)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7月14日,回购交易期限为2017年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159

###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公司名称: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安消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为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0万元;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中安消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00万元,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2,00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运营资金的需求,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威大”)及中安消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旭龙电子”)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方案,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方案为准,具体如下:

申请授信主体	合作银行	金额	担保方式	其他事项
深圳威大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授信金额及担保方式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旭龙电子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授信金额及担保方式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2016年7月14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深圳威大及旭龙电子向上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方案;同意公司为深圳威大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为旭龙电子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同意授权董事长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方案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签署、更改相关协议(含担保协议),或办理其他有关手续,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天安创新科技广场A栋1104-A  
法定代表人:李志军  
注册资本:4,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净化系统工程、设计、咨询、施工、室内装饰装修工程(须取得建设主管部门资质证书),特种行业实验室建筑的设计、施工、维修(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修(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压力管道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修(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洁净空调、空气净化系统的销售及安装;计算机技术、自动化技术、通讯技术的开发、应用及相关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修(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技术服务及业务咨询;其它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6,753.33万元,负债总额10,658.40万元,银行借款总额4,589.1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9,412.29万元,净资产6,094.93万元,营业收入13,252.86万元,净利润2,191.4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89.53万元。  
2.名称:中安消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八一路1号汇鑫IBC2单元20708室  
法定代表人:高振江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销售二类、三类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楼宇自动化控制系统、综合安防系统、综合布线系统、通讯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专业音视频系统、有线电视系统、智能楼宇集成系统、节能控制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办公自动化及信息管理系统、建筑装饰、城市及道路照明、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维护管理、专业承包;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许可项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安消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47,804.65万元,负债总额24,905.90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4,905.90万元,资产净额22,898.75万元,营业收入33,216.08万元,净利润6,002.7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02.71万元。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 富奥B 公告编号:2016-19

###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姝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王姝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姝女士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王姝,生于1979年,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现负责公司股权管理及资本运作事务。曾任职于原富奥股份(现富奥股份)财务管理部;2009年7月进入原富奥股份公司上工作组任职;2013年3月至今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从事证券事务工作;2013年9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姝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富奥股份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6-058

###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7月14日,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跃投资”)进行股份质押的通知,上述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龙跃投资	是	13,263,905	2016年7月12日	2017年12月12日	上海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9	融资需求
龙跃投资	是	8,858,597	2016年7月12日	2017年12月12日	上海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67	融资需求
龙跃投资	是	23,139,842	2016年7月13日	2017年12月13日	上海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67	融资需求
合计	—	44,272,684	—	—	—	33.33	—

二、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跃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132,839,0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7%。其中,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份数为132,839,053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00%,占公司总股本的31.87%。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

7月13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止2016年7月14日,兴龙实业合计质押其持有本公司444,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98.42%,占公司总股本的32.89%。  
二、公司大股东的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的目的  
兴龙实业本次股权质押目的为补充其流动资金。  
2、资金偿还及相关安排  
兴龙实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质押期限内,当质押标的股票的收盘价低于设定价格时,需要及时补仓资金或追加质押股票数量,否则可能出现质权人对于质押股份的平仓行为,从而产生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兴龙实业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回购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目前暂未发现此次股权质押到期无法偿还资金的风险,暂未发现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